

## 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 函

地址：112091臺北市北投區建國街2號  
承辦人：張芳睿  
電話：(02)28616942轉216  
傳真：(02)28616702  
電子信箱：ad9298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工農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8日  
發文字號：北市師教字第11260003051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實施計畫1份 (24652973\_11260003051\_1\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中心「112 年度各級學校初任教師回流研習班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貴校薦派相關人員報名並惠予公假派代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委託暨本中心112年度研習行事曆辦理。
- 二、研習對象及人數：本市各級學校到職3年內（109至111年間）之正式初任教師。每期各50人。
- 三、研習日期
  - （一）第1期（國小組）：112年2月21日（星期二）。
  - （二）第2期（國高中職組）：112年2月22日（星期三）。
- 四、報名期間：即日起至112年2月17日（星期五）止。
- 五、研習地點：本中心（臺北市北投區建國街2號）。
- 六、注意事項
  - （一）請於報名截止日前登入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（<https://insc.tp.edu.tw>）報名，並經行政程序核准



後，由學校研習承辦人於報名截止日前完成薦派報名。  
(二)為落實新型冠狀病毒防疫，研習期間請全程佩戴口罩，  
未能配合者，恕無法入場參加研習。若有發燒、呼吸道  
症狀（咳嗽、喉嚨痛、打噴嚏）等情形，請勿到訓並主  
動聯繫告知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



訂

線